

习近平同法国总统马克龙通电话

两国元首就下阶段中法合作达成重要共识

新华社北京12月9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12月9日晚同法国总统马克龙通电话。

习近平指出,当今世界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增加,呼唤更多大国担当。“独立自主、相互理解、高瞻远瞩、互利共赢”是中法建交的初心。坚持多边主义,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维护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是中法两国的重要共识。我们要牢记初心,坚持共识,把稳中法关系方向盘,加强交往,深化合作,就重大国际和地区问题保持密切沟通和协调,推动两国关系得到更大发展。

习近平强调,中国对自己的道路、理论、制度、文化充满

自信,也尊重各国人民自主选择的发展道路。不同社会制度国家可以相互尊重、和平共处、共同发展。新形势下,中欧合作的全球性和战略性更加凸显。无论国际风云如何变幻,中方都致力于坚定不移推动中欧关系健康稳定发展,希望欧方实施积极的对华政策。双方要一道努力,加快完成中欧投资协定谈判,举办好中欧环境与气候高层对话以及数字领域高层对话,推动中欧关系迈上新台阶。

马克龙表示,法中两国就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进行了良好合作,各领域交流合作全面推进。法方秉持独立自主的外交传统,高度重视发展同中国的关

系,愿同中方继续努力,深化法中、欧中合作。希望欧中投资协定谈判尽早取得成果。法方赞赏中方为达成气候变化巴黎协定所作重要贡献,以及在疫苗、减债债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特别是为发展中国家提供的支持,希望同中方继续就气候变化、公共卫生、对非合作等重大全球和地区问题加强协调合作。我希望适时再次访华。

两国元首就下阶段双多边合作进行了讨论,达成多项重要共识,并责成各自相关部门加紧落实:

一、欢迎两国立法机构领导人将首次以视频方式出席中法议会交流机制第11次会议。

二、在生命医学、生物育

种、月球和火星探测、卫星研发等领域开展更多合作。

三、通过口岸热线联络等机制提升海关检验检疫合作水平,确保供应链稳定。

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困难,加快推进非洲猪瘟区域化管理技术磋商,争取早日就合作协议达成实质性成果。

五、以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巴黎2024年奥运会为契机,加强奥运和民间交流合作,增进相互了解和友谊。

六、欢迎《中欧地理标志协定》将于2021年初正式生效。支持茶叶、葡萄酒、奶酪等中法高品质特色农食产品走进彼此千家万户。

七、积极参与“加速新冠肺

炎疫苗和药物研发、生产和公平分配的合作倡议”和“新冠肺炎疫苗实施计划”,加大对发展中国家的帮扶力度,让疫苗成为各国人民真正用得上、用得起的公共产品。

八、共同维护多边主义,携手应对气候变化,支持办好今年12月12日气候雄心峰会和明年1月“一个星球”峰会,动员国际社会更积极参与明年《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二十六次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世界自然保护大会,推动上述重要国际议程取得积极成果。

双方还就伊朗核、南极海洋保护等问题交换了意见。

国务院：提供丰富优质的人身保险产品

据新华社北京12月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12月9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促进人身保险扩面提质稳健发展的措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需求;通过《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草案)》和《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草案)》。

会议指出,要适应群众对健康、养老、安全保障等需求,推动保险业深化改革开放、突出重点优化供给,提供丰富优质的人身保险产品。一是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支持开发更多针对大病的保险产品,做好与基本医保等的衔接补充,提高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保障能力。促进开发适应广大老龄群体需要和支付能力的商业医疗保险产品。鼓励保险公司将医保目录外的合理医疗费用纳入保障范围。通过有序扩大对外开放、加强国际合作,促进提升健康保险发展和服务水平。二是按照统一规范要求,将商业养老保险纳入养老保障第三支柱加快建设。强化商业养老保险保障功能,支持开发投保简便、交费灵活、收益稳健的养老保险,积极发展年金化领取的保险产品。针对新产业新业态从业人员和各种灵活就业人员需要,开发合适的补充养老保险产品。鼓励保险公司提供老龄照护、养老社区等服务。鼓励保险业参与长期护理保险试点。三是提升保险资金长期投资能力,防止保险资金运用投机化,强化资产负债管理,加强风险防控。对保险资金投资权益类资产设置差异化监管比例,最高可至公司总资产的45%,鼓励保险资金参与基础设施和新型城镇化等重大工程建设,更好发挥支持实体经济作用。深入开展关联交易专项整治,坚决打击挪用、套取、侵占保险公司资金的违法违规行为。

会议通过《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草案)》,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确定了医保部门、定点医药机构、参保人员等的权责,规定按照便民原则,强化医疗保障服务,及时结算和拨付医保基金,提高服务质量,要求加强监管和社会监督,严禁通过伪造、涂改医学文书或虚构医药服务等骗取医保基金,对违法违规行为通过责令退回资金、暂停医保结算、罚款、吊销定点医药机构执业资格等加大惩戒,管好用好医保资金,维护群众医疗保障合法权益。

作为反映物价变动的一个重要指标,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一直很受关注。国家统计局9日发布的数据显示,11月,CPI同比下降0.5%。

今年以来,CPI从1月的同比上涨5.4%逐步回落,到11月转为同比下降,CPI转降的原因是什么?物价数据为何与一些公众主观感受有差异?下一步物价会怎么走?

CPI为什么降了?

要解释CPI由升转降的原因,不得不说CPI的构成。在编制CPI时,统计部门会选择一组固定数量的商品和服务,也就是CPI编制的“商品篮子”。

具体来看,CPI的统计调查涵盖了全国城乡居民生活消费的食品烟酒、衣着、居住、生活用品及服务、交通和通信、教育文化和娱乐、医疗保健、其他用品和服务等8大类、262个基本分类的商品与服务价格。

在“商品篮子”中,不同商品和服务在居民消费支出中所占的比重不同,对CPI的“贡献”大小也不同。

今年以来,食品价格特别是猪肉价格是影响CPI的主要因素。去年下半年,猪肉价格出现比较明显的上涨,涨势一直延续到今年。这就导致去

-0.5%,这个指标为何由升转降?

□新华社记者 陈炜伟

年上半年的基数较低,在与去年上半年相比时,今年上半年CPI涨幅就会比较大。今年1月,CPI同比涨幅达到5.4%,而猪肉价格同比上涨116%,影响CPI上涨约2.76个百分点,对指数的“贡献”过半。

近几个月,随着国家前期积极推动扩大生猪产能和投放储备等保供稳价措施效果进一步显现,猪肉价格开始下降。11月,猪肉价格比10月下降6.5%,已经连续3个月环比下降;与去年11月相比,猪肉价格下降12.5%。在猪肉等主要食品价格回落影响下,11月食品价格同比下降2%,拉动CPI同比下降。

CPI降了为何一些公众感受不同?

CPI同比下降,意味着总体物价比去年同期“便宜”了。但数据发布后,一些网友表示“没觉得东西便宜了”,也

有人“感觉物价还是贵”。

客观数据与主观感受之间的“温差”来自哪?记者采访相关专家了解到,原因是多方面的。

首先,来源于平均数与个体的差异。CPI的抽样调查数据来源于全国31个省(区、市)500个市县、8.8万余家价格调查点,包括商场(店)、超市、农贸市场、服务网点和互联网电商等。尽管数据来源丰富也有代表性,但CPI编制是对分类数据进行加权平均后得到的,这意味着其更多反映的是物价总体变动情况,个体的感受肯定会与平均数据有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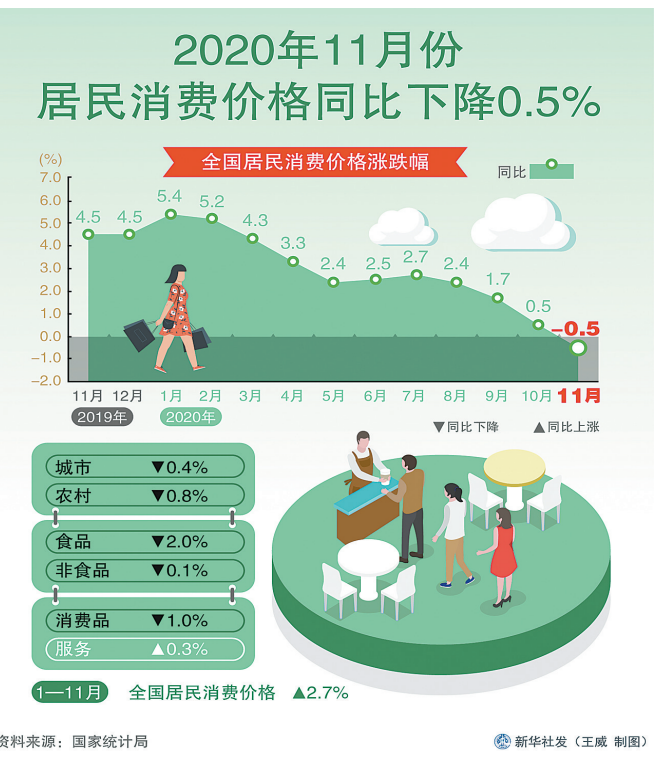
其次,来源于对比时期的差异。CPI的数据有同比(与去年同期相比)、环比(与上个月相比),有月度数据(11月当月)、累计数据(今年前11个月)。对比时期不同,感受也会不同。

再次,来源于物价数据的关注点不同。经常买菜的人会更关注鲜菜和水果涨价,感觉到“姜你军”“向前葱”等价格短期波动;经常开车的人可能会更关注油价变动;中年人更关注子女的教育培训价格,年轻人则更多关注衣着、房租,等等。

专家建议,针对物价的结构性变化,一方面要加强猪肉等民生类商品保供稳价,守好百姓的“米袋子”“菜篮子”;一方面要加强监测预警,加大对困难群体的关注和帮扶。

下一步物价怎么走?

物价是反映社会总供求



状况的“晴雨表”,CPI是研判物价走势的重要指标。

专家分析,物价稳定是宏观调控的重要目标之一。CPI并不是越低越好,而是要寻求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动态平衡,以稳定的物价助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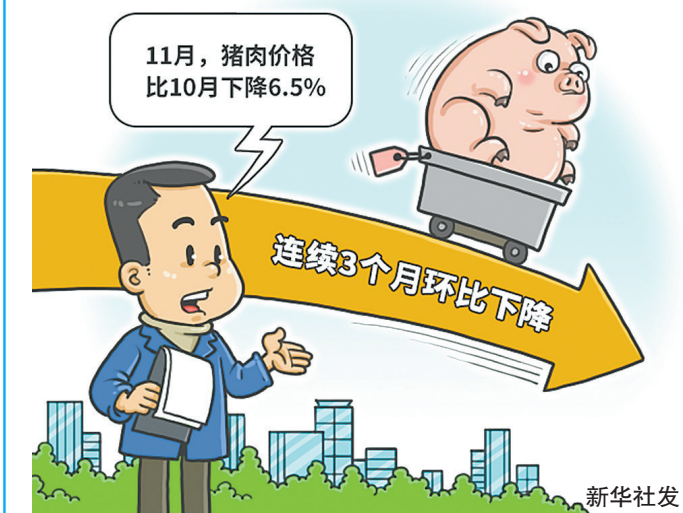
由于食品和能源受极端天气、地缘政治等影响容易出现较大波动,因此,观察宏观物价总水平的变动,也要参考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11月,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继续保持稳定,同比上涨0.5%,涨幅连续5个月相同。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市场与价格研究所主任郭丽岩

分析,除了核心CPI稳定,从累计来看,1至11月CPI同比上涨2.7%,也在全年3.5%左右的物价调控目标范围内。此外,11月PPI降幅比上月明显收窄。综合来看,当前社会总供求关系是相对平衡的。

郭丽岩进一步分析,考虑低翘尾、高基数等技术性因素影响,短期内CPI可能延续低位波动态势,但随着新年消费旺季来临,食品、工业消费品和服务价格可能小幅回升,支撑CPI总体平稳运行。同时,受上游经济效益改善和价格稳步回稳推动,预计PPI同比降幅会进一步收窄,一定程度上有利于稳定物价总水平。

(据新华社北京12月9日电)



楼市：坚持“房住不炒”

□新华社记者 王优玲

财经聚焦·2020印象

“弦”还得时刻绷紧。2020年房地产市场总体保持稳定,但深圳等地也出现“价格倒挂”“众筹打新”“万人抢房”等现象,预示着这个汇聚各方利益的市场不乏“暗流”,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基础仍需合力夯实。

“稳”是今年房地产市场的“主旋律”。面对疫情冲击,房地产市场从“冰冻”状态快速恢复,销售和投资走出“谷底”,深“V”回转,商品住宅销售面积、销售金额和房地产开发投资均恢复正增长。

从房价看,房价同比涨幅收窄,波动区间收窄,房价上涨城市数量有所减少。从波动区间看,2020年前10个月,70个大中城市商品住宅价格环比涨幅波动区间在-1%到2.0%之间,2019年同期为-1%到2.8%,2018年同期为-1.1%到6.2%。

尤为不易的是,房地产市场调控在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的双重压力下保持了“定力”。从4月17日、7月30日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到8月22日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不断在不同节点释放强烈信号:“房住不炒”,落实房地产长效机制,不将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

手段,坚决防止借机炒作房地产。此外,“十四五”规划《建议》对“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也作出了部署。

实施房地产金融审慎管理,加强用地管理,夯实城市主体责任……中央部门和地方政府合力落实房地产长效机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多次召开部分城市房地产工作会商会,对出现的新问题给予预警和引导。北京、上海、杭州等城市建立房地联动机制;深圳、成都、沈阳、无锡等城市将个人转让住房增值税免征年限由2年调整到5年。

信号导向作用以及各城市

切实采取的房地产调控措施犹如“定海神针”,对稳定市场预期起到了关键作用,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基本实现。下半年以来,热点城市房地产市场有所降温,摇号抢房等现象有所减少,房企盲目举债扩张有所缓解。

管中窥豹,影响房地产市场稳定的因素并未完全消失。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前10个月,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同比下降3.3%,土地成交价款同比增长14.8%。“一降一升”,传导出未来房价可能承受上涨压力。

同时,房地产市场分化明

显,部分热点地区房价面临上涨压力,而有的城市产业支撑不足、人口净流出,房地产市场面临下行压力。更值得警惕的是,各路资金进入房地产领域的冲动仍然强烈;在城市发展依赖房地产的情况短期还未彻底改变的背景下,不排除有些地方依旧将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手段,通过推高地价来增加地方财政收入。

盯紧市场上的“风吹草动”需要一双锐利的“眼睛”,加强市场监测预警,发现问题快速出手,积极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才能防止局部问题蔓延。多方合力,协同联动,时刻绷紧房地产市场调控这根弦,从实际出发不断完善政策工具箱,稳妥实施房地产长效机制,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新华社北京12月9日电)



12月9日,K9756次客运列车在格库铁路阿尔金山隧道区段行驶。当日,随着库尔勒至依吞布拉克K9756次客运列车、库尔勒至格库32812次货运列车陆续驶出站台,格库铁路这条大漠新动脉实现全线贯通运营。

新华社发(焦宏涛 摄)

■环球@图说



这是12月9日在日本神奈川县藤泽市拍摄的送货机器人。日本松下公司7日宣布将于明年2月份对新推出的一款送货机器人进行试用。该款机器人最高速度约每小时4公里,通过远程控制运送货物。

新华社/法新